

特殊課程 限制修課人數上限申請

★107/6/20 開放學生預選課程，課程需限制人數請於107/6/8(五)前提出需求申請，以利系統設定。★

依據 1060519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〔學生選課作業要點第 16 條〕：每班課程人數，選課系統原則上不設定人數上限。特殊課程若需限制修課人數，開課教師應提出申請並敘明原因，經教務處核定後，明訂於課表。

申請學年/期別	_____學年度 _____學期
課程代號/班別	
課程名稱	
修課人數限額	總限額人數 _____ 人 (附註：有限額之課程將於新舊生預選全部結束後，統一進行抽籤，以維護全體學生權益。)
請敘明修課人數限額之原因	
開課教師親簽	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開課單位 主管簽章	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教務處課務組	經查前一次預選人數 _____ 人，實際修課人數 _____ 人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核准，原因：
教 務 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核准，原因：